

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吉林省广通有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

未按期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

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主办券商”）系吉林省广通有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（证券简称：ST 广通；证券代码：836570；以下简称“广通网络”、“公司”）的主办券商。

广通网络因未能在 2019 年 4 月 30 日之前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已于 2019 年 5 月 6 日开市起被暂停转让。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《吉林省广通有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被暂停转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3），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、2019 年 6 月 3 日、2019 年 6 月 18 日分别披露了《关于未按期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之停牌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4、2019-016、2019-020）。

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聘请了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开展审计，因时间过于紧张，公司未能在 2019 年 6 月 28 日（含当日）前完成 2018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及披露工作。

主办券商已经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，已提醒公司应在规定时间内披露年度报告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主办券商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：

广通网络未能在 2019 年 6 月 28 日（含当日）前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，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公司指定的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：孙海春

联系方式：0431-85302121；

券商指定的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：张艺莲

联系方式：010-68573137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 6 月 28 日